

证券代码：874301

证券简称：金恒智控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 3 召开地点：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广场伟峰东第 11 号楼 29 楼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7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梁凤臣（监事会主席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等法律法规及《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

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相关情形，公司拟修订《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0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变更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自身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7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金恒智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5年12月1日